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的通知、召集及召开情况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按照《公司章程》规定时间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惠星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九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九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

二、会议决议

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有效表决，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1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1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31）。

三、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及签署页；
- 2、《独立董事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以及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一日